

## 上文下理之三：基甸蒙召（下）

### 士八 22~27

聖經作者引用摩西與基甸對照，作用是讓讀者明白神昔日如何與摩西同在，今天也可以與基甸同在（參書一 5）；神昔日如何使用摩西，今天也可以如何使用基甸。

#### 觀察經文

神使用摩西是要他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入迦南。他的任務只完成一半，因為他在米斯巴，沒照神的吩咐，反而用杖擊打磐石（民二十 11），以致不得入迦南。換言之，摩西因為自己犯罪而不得完成任務。

基甸雖然完成任務，拯救以色列人脫離米甸人的轄制（士六 14），但他製造以弗得，以致以色列人犯罪，拜那以弗得，並且成為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（士八 27）。換言之，基甸是完成任務後使以色列人犯罪。兩者相同的地方是犯罪，相異的地方是，前者是領袖犯罪，後者是百姓犯罪。

#### 解釋經文

其實，基甸為何要製造以弗得呢？經文先記載，以色列人要求基甸管理他們，基甸卻說：「我不管理你們，我的兒子也不管理你們，惟有耶和華管理你們。」然後記載基甸收集金子製造以弗得（士八 22~27）。

製造以弗得與不管理以色列人有何關係？原來以弗得不單是祭司的上衣，也是祭司求問神旨意的工具（撒上三十 7~8）。基甸既說不管理以色列人，那麼神如何管理他們呢，就是藉著以弗得去求問神的旨意。這個以弗得放在哪裡？不是放在示羅，會幕的所在地（士十八 31），而是基甸的故鄉（八 27）。基甸為何要把它放在自己的故鄉？誰又會主持求問的儀式？經文沒有明確說明，但讀者可以推測，基甸把以弗得放在自己的故鄉，是要鞏固自己的勢力。他雖然口說不管理他們，但以色列人要求問神旨，就會到他那裡，以色列人無形中要受他的管理。

他的做法與日後的耶羅波安製造金牛犢不相伯仲（王下十二 26~30），同是因為鞏固自己的地位，而妄用神的名，藉宗教名義來服侍自己。基甸和耶羅波安同是聖經作者指摘的人物，也是舊約裡公器私用的鑒戒。

從以上的分析，我們得知基甸和摩西其實沒兩樣，兩者同是領袖犯罪。摩西犯罪使自己不得入迦南，基甸犯罪更使以色列人迦南化。

#### 應用經文

1. 失敗乃成功之母，但是成功乃失敗之父。基甸是在戰勝米甸人後而要製造以弗得。每當成功後，我會更加謹慎自己的決定，抑或會因勝利充昏頭腦而濫用權力，擅作主張？
2. 領袖往往是問題的根源。從基甸身上，我得到甚麼鑒戒，因而可以作個好領袖，或更加榮耀事奉神？
3. 我做事或事奉時，動機是否純正，會否不知不覺落入利用宗教、利用神來達到自己的目的？